

##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10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报告的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10月9日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赵东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发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滕站、刘建立、杨利等23名自然人签订《关于终止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发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滕站、刘建立、杨利等23名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股东签署《关于终止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日